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服務專線)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 999 號

國內郵簡

平	信
限	時
掛	號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證券代號：1810 02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02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98年6月19日
(星期五) 舉行之本公司九十八年股東
常會，即請查照。

此 致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姓名

出席證號碼：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
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
章者無效

02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

地點：桃園縣八德市大發里後庄一之二號

時間：中華民國98年6月1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

☐ 親自

出席簽到卡

☐ 委託

※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
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出席證號碼：

02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印鑑卡

股東 戶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戶 號
戶籍地	印 鑑	
通訊處		
出生日期		
變更 或更 正欄	戶籍地	電 話
	通訊處	電 話
	其他事項	

依(八九)台財證(三)第五四一六號函規定，未成年股東印鑑卡須加蓋父母雙方印鑑。

請附上

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乙份，以免影響 貴股東權益。
(未附身分證影本者印鑑卡無效，且印鑑卡恕不退還)

※ 本次股東常會恕
不發放紀念品

請貼
郵票

地址：
寄件人姓名：
電話：

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

委 託 書		委 託 人 (股 東)			編號	
格式一	格式二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8年6月1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承認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承認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3.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正案。 4.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份條文。 5.擬透過海外控股公司轉投資中國大陸案，金額美金伍佰萬元範圍內。 6.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7.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 8.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8年6月1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承認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承認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3.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正案。 4.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份條文。 5.擬透過海外控股公司轉投資中國大陸案，金額美金伍佰萬元範圍內。 6.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7.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 8.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或 名 稱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 名 或 名 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 名 或 名 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桃園縣八德市大發里後庄一之二號，召開九十八年股東常會，議程如下：
- (一)報告事項：1.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審查九十七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4.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報告。5.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 (二)承認事項：1.承認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2.承認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 (三)討論事項一：1.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正案。2.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份條文。3.擬透過海外控股公司轉投資中國大陸案，金額美金伍佰萬元範圍內。
- (四)選舉事項：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 (五)討論事項二：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
- (六)臨時動議。
- 二、解除董事就業禁止限制案主要内容：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請本次股東常會解除本屆新選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就業禁止行為。
- 三、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四、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股東常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10366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以利寄發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98年5月19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b.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此 致
貴 股 東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 四、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五、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六、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八、委託書格式如上。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14號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印製 服務專線 TEL: (02) 2586-5859

MP8892043013-1